

楊茂林 Yang Mao-Lin

小時候，連拿筆隨便塗鴉都會挨罵，可以說完全沒有學藝術的那種意識與環境。家庭堅苦，我又討厭讀書，所以國小畢業就「出社會」工作了，電鍍、車床、化學工廠、到台北當送貨員、當學徒……，一直在底層做到十五歲左右，日子也不比讀書好過，這時才開始懷疑：難道這輩子就這樣過下去了嗎？後來覺得還是應該再回去讀書才有希望，於是重回彰化。但幾年之間已經變化很大，本來的「初中」已經改為「國中」，如果當時入學，我的妹妹、堂弟們都會變我的學長姊，丟不起這個臉，於是我就去夜間部念補校，唸補校時間也比較自由，所以我白天送早報晚報、幫媽媽賣菜、幫爸爸賣拖鞋，晚上去讀書。

但我的個性實在不適合坐在課堂上聽講，看到日間部美工科覺得好羨慕，不用坐在教室聽課，常去寫生、在校園走來走去、隨時跟女生相處，覺得這種上課才是我喜歡的。我不知道寫生是什麼，只知道他們在畫圖。於是我立志考這個，就考上了！那時候沒有術科，進去才學。進到美工科才發現自己很厲害，即使沒有任何學習背景，但一下子就進入狀況，進展很快，高一畫寫實到高三就做出表現主義的作品了。現在回去看高中的作品，還是會覺得驚異自己怎麼有能力在高中就畫成這樣。當時上了學、讀了書之後找到自信，有些東西可能是天生的，我對於輪廓、形狀掌握很強，素描課八小時，我一兩個小時就畫好了，明暗層次也蠻好的，不要看我現在快七十，我眼睛還是很好。那時候已經常被老師稱讚，同學們也會找我幫他們改。參加什麼五縣市比賽都得獎，不只在學校紅，在彰化地區更紅，親戚都知道，以前一個放牛班的，忽然變成優秀的學生，還在學校公告欄有照片。落差太大了。

我真的沒有考試運，書法倒墨汁的時候被別人碰到，整張紙染黑了，來不及重寫，零分，運氣很差。但後來發現好險考差了才去文化大學，因為我的個性特質根本不適合師大。文化的老師有兩種，一種是按部就班的教學，另一種是身教勝於言教來回饋社會的，李石樵、楊三郎、李梅樹幾位老師都是後者，他們的課不太嚴格，也不太要求我們，我就專門選修這種老師的課。那時候已經知道自己用功了，反而沒花時間交女朋友，都很認真在畫畫，同時花很多時間鑽研材料學基礎，因此當時的畫作到現在打開來看都像新畫，完全沒有變質。這些老師們只要我們願意去問，他們都很願意教，每位老師的特性都不同，他們上課會講他們對人生的看法、對藝術的看法、對你作品的看法等，受益很深。也是大學時開始自我認知到要以「藝術家」作為自己生涯的專業，發現自己可以有另外一種人生，跟高中時覺得藝術很容易的感受完全不同了，開始發現藝術並不簡單。在那個年代，完全不可能期待「藝術家」的生涯可以當飯吃。一心只有一個很土、現在聽起來有點肉麻噁心的想法：把我的能力、我生命的能量完全發揮在創作上，去走藝術這條路。我並不是一個清高的人，作品能賣當然非常好，但是我不會為了能賣而去做作品，只會去做我想要做的作品。

很早，我就很清楚自己不適合上班、教書，只適合創作，所以我一天班也沒上過，堅持在家創作。漫長慘烈的十年沒有賣出過一件作品。那時候說起來很丟臉，有時候靠妹妹救濟，有時候靠媽媽救濟。無以為繼時曾在兄弟飯店地下道擺過兩年地攤！地攤賺不少錢，我去後火車站批發銀飾的地方，自己加工染色變成尼泊爾風格，價格就差很多。那個年代股票市場很熱，我的財神像也賣得不錯。那十年之間參加很多展覽活動，雖然很窮，但是漫長的十年期間完全沒有懷疑過自己，當時藝術環境裡的資源都集中在師大系統，我們文化畢業的相對很邊緣，也認知到因為沒有資源，開個展不但要花兩三年創作，還要花很大力氣、很多錢，因此一定要團體戰。因此「101現代藝術群」與之後的「台北畫派」都是我提議的，有畫會的同儕們互相砥礪，才能自力救濟，打長久戰。

整整十年之後，第一屆雄獅美術創作獎頒給了我。那時候可以自己送件，也可以評審推薦，我是石守謙老師推薦的，因為那時候不覺得自己有得獎的可能，就沒去遞件。得獎之後，雄獅有畫廊，辦了一個畫展，1991年，就開始賣作品了。那十年其實很長，我同一輩的很多人都消失了。因為除非你願意畫比較好賣的，但當你沒有資歷就算畫那樣的畫也賣不出去。所以很多不錯的人就去當老師，藝術家就變成了副業，很難兩件事都做得很好。開始賣作品之後，竟然就真的可以養活自己了！第一件360號的作品賣了十萬，那時候對我來說已經很多，因為沒什麼花費，那是很大的數字了。

1999年我重新考進研究所求學。學校提供一個空間、環境、與一群人，可以好好研究、好好切磋、好好嘗試。重要的不是學歷，而是這段時間我在一個對的環境裡專心在讀書、在學習。所以教育是重要的，但藝術教育是不是一定有啟發？可能不見得，有時候可能反而是毒害、控制你。所以我認為學院是提供了一塊地，讓這些種子發芽，給予營養，讓學生有可以活下去的資源。藝術教育應該最好是這樣的狀態。